

乌恰县波斯坦铁列克乡居鲁克巴什村饲草料基地电力附属配套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乌恰县波斯坦铁列克乡居鲁克巴什村饲草料基地电力附属配套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3月29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QZFCG(ZB)-2024-025

项目名称：乌恰县波斯坦铁列克乡居鲁克巴什村饲草料基地电力附属配套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1860000元

最高限价（元）：1859034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乌恰县波斯坦铁列克乡居鲁克巴什村饲草料基地电力附属配套建设项目

项目数量：1

预算金额（元）：1860000元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新建 S11-200kVA 变压器及成套设备 3 台，新建真空永磁断路器 2 台，新建 10kV 线路约 5.5 千米，新建 10kV 高压计量箱装置及配套设施一套，新建 10kV 高压电缆 0.55 千米，及其他附属配套。（主要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60 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备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 (2)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提供授权委托人近半年连续三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
- (4) 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零申报需加盖税务机关鲜章）及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及个人明细）、2022 年或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开标前一个月内有有效银行资信证明）；

(5) 企业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需具备本单位注册的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工程总承包能力;

(6)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

(7) 供应商及其法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3月18日至2024年3月22日,每天上午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竞争性磋商文件。(2)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3月29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3月29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依据《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本项目所适用行业为:建筑业。
-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 3.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 5.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乌恰县波斯坦铁列克乡人民政府

地址：乌恰县

联系方式：1939080159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捷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库木代尔瓦扎街道玉吉米力克社区5组25号

联系方式：赵先生 1500148567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先生

电话：15001485676

